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建设方案优化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第二分公司产业升级节能技改工程项目
- 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预计于2016年5月启动项目设计, 工期20个月,预计产生收益时间为2018年1月。

第二分公司产业升级节能技改工程是股份公司的募投项目,因宏观经济环 境和项目建设条件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的投资效益,拟对项目的建设方案进 行了优化调整,详细内容如下:

一、项目原建设方案的主要情况

- (一)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淮安市清浦区经信委 2014 年 3 月出具的《企业 投资项目备案书》(备案号 3208111200880-1),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淘汰三条落 后制盐装置,保持原有79万吨盐产能不变,进口机械蒸汽热泵等设备11台套, 蒸发罐等国产设备 280 余台套, 改造建设一套国际先进的机械热压缩制盐装置及 配套设施, 配套 400 万方/年卤水净化和 6 口井组及管道设施, 建设 50 万吨/年 食盐配送中心, 建设 110kv 输变电系统及辅助设施和蒸汽管网: 改建厂房等 27,609 平方米, 其中车间、仓储等 25,932 平方米, 变电站等配套建筑 1,677 平 方米。
 - (二)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约 4589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约 44549 万元。

(三)产品方案: 食盐 48 万吨/年(其中 500g/袋普通食用盐 30 万吨, 50kg/袋普通食用盐 13 万吨,海藻碘盐 3 万吨,低钠盐 1 万吨,其他品种 1 万吨),两碱工业用盐 31 万吨/年。

二、项目优化调整的必要性及调整原则

(一) 优化调整的必要性

- 1、能源材料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有必要对工艺技术方案进行优化。煤炭是本项目的重要能源,2012 年煤炭平均价格为 800 元/吨,蒸汽成本达到 130 元/吨,因此项目选择 MVR 制盐生产工艺较优。近年来,煤炭价已大幅度下跌(当前约为 400 元/吨),按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分析难以回升,因此多效真空蒸发工艺也具有良好经济性。
- 2、盐的市场行情发生变化,有必要改变品种结构以变应变。募投项目盐产品(化工盐)原预测价格为 350 元/吨,由于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目前化工盐的价格已有较大幅度下降。因此,在制盐装备的技术改造上要充分考虑丰富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满足食品级企业的生产要求并主动应对食盐体制改革。
- 3、公司内外部项目建设条件发生了变化,需要对项目有关内容进行调整。 按准安市热电联产规划要求,对第二分公司热源点进行整合,采用第一分公司的 热源点集中供热方式,因此募投项目有关内容需要相应的进行优化调整。目前, 第一分公司热源点装置规模为 3×24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其中 2014 年新建成投产 1 台锅炉)+2×CB25MW 高温高压热电联产机组规模配置,具备充 足的供汽能力。项目建设方案调整,有利于优化淮安生产片区的资源配置,充分 发挥现有热电资源的作用,提高本项目和整个片区的综合经济效益。

(二) 优化调整的原则

1、保持项目主体建设内容不变。项目优化调整后,项目建设的目的、必要性、项目名称、建设地址、总建设规模、产品主体结构等都没有改变。

2、符合产业政策,并提升项目的竞争力。项目优化调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主动应对食盐体制改革,也达到股份公司资源优化配置的目的,从而保证项目取得较好的实施效果。

三、优化调整后的项目情况

(一) 项目总体定位

以上市为契机,积极应对食盐体制改革,打造中国健康食盐领航者为目标。 项目建设及企业管理达到食品企业规范,高端盐生产线等关键工序满足 GMP 要求。突显食盐产品系列化多样性,成为绿色、环保、健康、节能等具有明显食品企业特质的现代食盐加工基地。

(二)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保持原有 79 万吨盐产能不变,建设年产 60 万吨深井岩盐、15 万吨自然晶盐、4 万吨低钠盐先进的制盐生产装置及配套设施,配套 270 万方/年卤水净化装置,建设 50 万吨/年食盐配送中心(其中含 20 万吨中高端食盐加工区),建设 35kv 输变电系统及集中供热工程。

(三)项目产品方案

食用盐 48 万吨/年,其中高中端食用盐 15 万吨/年、普通小包装食用盐 20 万吨/年、普通大包装食用盐 13 万吨/年;散湿盐 31 万吨/年;副产高硝母液:64 万方/年。

(四)项目主要生产工艺

- 1、卤水净化采用饮用水源进行采卤,烧碱-纯碱法卤水净化处理工艺。
- 2、深井岩盐生产采用采用先进的多效蒸发、分效淘洗排盐、高硝母液集中 外排生产工艺,自然晶盐采用国内先进的粉洗、筛分、色选技术。

(五)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金 36068.72 万元, 其中建设投资 34257.10 万元, 铺底流动资

金(30%) 1811.62 万元。项目资金:28,829.7856 万元为股份公司上市募集;差额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六) 项目主要经济指标

正常生产年利润总额 4870.33 万元。全部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0.11%; 静态投资回收期 9.65 年(含建设期)。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募集项目优化调整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查阅了相关资料,认为此次工艺优化是在资金投向坚持主营业务的前提下,根据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及公司经营计划所做出的调整,有利于优化淮安生产片区的资源配置,充分发挥现有热电资源的作用,提高本项目和整个片区的综合经济效益。本次建设方案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变更行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议案,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同意本次对募投项目建设方案的优化调整。我们认为,本次调整是根据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及公司经营计划所做出的调整,有利于优化淮安生产片区的资源配置,充分发挥现有热电资源的作用,提高本项目和整个片区的综合经济效益。本次建设方案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3、保荐机构意见

西南证券认为; "井神股份本次对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方案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执行公司发展战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维护股东利益。本次《关于募投项目建设方案优化调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经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意募投项目建设方案的优化调整,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西南证券作为井神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方案的优化调整表

示无异议。"

五、关于本次募投项目优化调整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建设方案优化调整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2015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